



太仓的学校社工组织人际交往小组活动。

校园社工，多一双关注孩子的眼睛

学校社会工作能够在学生保护体系建设中注入发展性内容，引导学校把工作重心和视野更为宏观地着眼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上。

□ 记者 | 陈 冰

学校作为未成年人学习生活社交的重要场所，在防治校园欺凌、零容忍性侵害性骚扰，建立未成年学生保护制度、保卫校园安全，尊重未成年人人格尊严等方面，一直在积极进行各种实践和探索。而社工联校、驻校就是其中的有益尝试之一。社工，正在成为未成年人学校保护中的一支重要力量。

学校社工的新探索

“陈博士，你赶紧到学校来一趟！”老师急促的语气让瑞恩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陈维佳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

急匆匆赶到学校，陈维佳见到了有严重自残行为的六年级女孩童童（化名）。她的手臂上密密麻麻的全是用圆规自残留下的伤痕，看上去触目惊心。经过陈维佳的初步评估，女生呈现出非常明显的抑郁症状，情况不容乐观，属于需要紧急干预

的高危人群。

根据多年来的工作经验，陈维佳知道 90% 出现问题的孩子都和家庭有关。他需要赶紧把女孩的情况告知家长，让家长立即带孩子去医院进行进一步的诊疗。“很多家长其实并不清楚孩子的具体状况，有些即使知道孩子有问题，但也不太能够接受。我首先需要告诉家长，我们能接受胃病、肠病、肝病，大脑是人体的其中一个器官，我们也必须接受大脑有可能生病这个事实。它其实就是大脑神经紊乱，通俗地说就像大脑‘感冒发烧’了，对症治疗就好，不必恐慌。”

紧接着，陈维佳马上约见了女孩的班主任，告诉她需要密切关注女孩在学校的表现。如果出现了一直萎靡不振或者烦躁不安，不断把玩圆规、尺子等学习用具的情况，就需要格外当心女孩可能再度出现的精神异常行为。“有些孩子可能会精神恍惚，有些孩子可能会用头撞墙，这都是病理反应，老师千万不能大惊小怪、大呼小叫，需要对她进行适度的安抚。”